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 函

地址:70402臺南市北區富北街7號4樓

電話:(06)2220961分機402

傳真:(06)2220964

電子信箱: ND11911@ntbsa. gov. tw

承辦人:邱智盈

受文者:臺南市南區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南區國稅臺南服管字第11000651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請協助於貴單位之戶內、外電子看板刊登國稅新政(內容 如說明二),並於網站連結至國稅相關網頁(如說明三), 向市民傳達切身國稅訊息,請查照。

說明:

一、宣導期間:即日起至110年5月31日。

二、播放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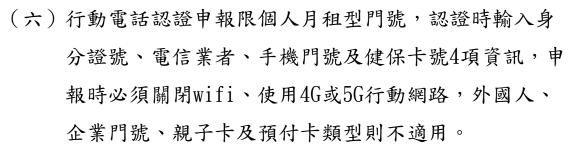
- (一)109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自110年5月1日起至5月31 日止,歡迎採手機報稅、稅額試算確認申報、行動電 話認證、行動身分識別(TW-FidO)認證或健保卡等憑證 在家網路報稅好便利,並選擇行動支付等電子支付工 具繳稅或直撥轉帳退稅。
- (二)南區國稅局轄內民眾在家(國稅局以外場所)自行透過 網路申報或以稅額試算繳稅或回復申報可抽商品券, 如以手機報稅或行動支付繳稅加碼抽500元商品券,詳 情請上南區國稅局網站查詢。
- (三)110年4月28日至5月31日可查詢109年度綜所稅之所得





及扣除額資料,請多加利用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至四大超商多媒體資訊機列印查詢碼。

- (四)營利事業、機關團體及執行業務事務所自110年4月28 日至5月31日,得透過稅務入口網查詢109年度所得資 料。
- (五)執行業務者、私人辦理補習班幼兒園與養護療養院所 受疫情影響符合一定條件者,申報109年度綜合所得稅 適用之費用標準得予調增。



- (七)每人基本生活所需之費用金額為18.2萬元,110年5月 申報109年度綜合所得稅適用。
- (八)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9條 之1規定,個人、醫療(事)機構、營利事業或機關團體 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自政府領取補助免 納所得稅。
- (九)108年度起增訂身心失能者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每人 每年定額12萬元。
- (十)110年1-2月期起,雲端發票專屬獎百萬元獎增加為30 組,2千元獎增加為1萬6千組,5百元獎為60萬組。
- (十一)房地合一稅2.0適用於個人及營利事業自110年7月1 起交易105年1月1日以後取得之房地。
- (十二) 營利事業受疫情影響,109年度營收較前1年減少達









30%者,110年5月報稅適用擴大書審純益率得按80% 計算。

(十三)境外資金匯回享優惠稅率,申請期限至110年8月14 日。

三、網頁名稱及網址:

- (一)手機報稅專區:https://www.ntbsa.gov.tw /singlehtml/8452f7f7460d41f4be5a7292f76cf4e3
- (二)稅額試算服務專區:https://www.ntbsa.gov.tw/multiplehtml/6625779532cb40f885b390b7fd0efdaa
- (三)綜合所得稅報稅專區:https://www.ntbsa.gov.tw/singlehtml/310eba80ed784d79a2e588c7a93d17b4
- (四)房地合一專區:https://www.ntbsa.gov.tw /multiplehtml/6a839e5c05ea4bd5a253b9088e5560ea
- (五)營利事業、機關、團體及執行業務事務所查詢109年度 所得資料專區:https://www.ntbsa.gov.tw/singlehtml/ae996c9fe21d4838a70d11d409c2bf26
- (六)防疫免出門申辦專區:https://www.ntbsa.gov.tw/multiplehtml/65cac22f722244e4a1e932d09e1766ce
- (七)行動支付繳稅及結合雲端發票專區:https://reurl.cc/pmb0vx
- (八)納稅者權利保護專區:https://www.ntbsa.gov.tw/multiplehtml/e7859c501bcb4498ad76f68bd647d3cc四、承蒙鼎力協助,謹申謝忱。

正本:臺南市南區區公所

副本:電2021/04/26文



